

中華醫事科技校務研究辦公室設置辦法

104年06月15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14次行政會議通過

104年10月26日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0次行政會議修正

115年03月02日114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

- 第 1 條 中華醫事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整合本校各類量化與質化之校務資料，促進校務相關資料之蒐集與分析，提供校務決策與規劃之參考，並建立以實證資訊為基礎的決策文化，以提升校務運作成效與永續發展，特設置「校務研究辦公室」（以下簡稱本辦公室）。
- 第 2 條 本辦公室任務如下：
一、協助本校各單位校務資料之蒐集、分析與解釋。
二、彙整與儲存校務資料，以促進資料之有效運用。
三、提供校務研究資訊，協助決策者了解校務現況者。
四、協助規劃本校重大議題之校務研究。
五、其它校務研究之相關事務。
- 第 3 條 本辦公室針對本校中長程發展方向、教學事務、學生事務及輔導、研究發展、國際化及招生策略、人事、會計、社會服務等之執行成效，及其相關精進策略進行研究，提供未來校務改進與發展之參考。
- 第 4 條 本辦公室直屬校長室。設置主任一人、執行長一人、研究人員或專案助理若干名，辦理相關事務。
- 第 5 條 本辦公室必要時得召開會議。
- 第 6 條 本辦公室業務推動所需經費，由學校年度預算、教育部補助款或其他外部爭取之經費支用。
- 第 7 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